

述例

一、本書分上下兩篇。上篇分爲三項。一、發掘報告書、敘述工作古墳情形。以墳塋爲經、日程爲緯。個人之探檢工作、亦一並叙入。末附古塚遺物分塋表、分別陶器與墓表出土之各墳塋、並註明墓表所署之年代、以定陶器之年代、爲最有意義之工作也。二、古塚中遺物說明。按下篇圖版次序、分溝北及溝西溝南兩部、解說遺物之形式花紋色彩。復於每類之末、並參攷記載、說明其效用。三、陶器之研究。其方法亦分爲二期、卽溝北期與溝西期。溝北注重年代之考訂、溝西並詳論其形式花紋、作一有系統之研究、而爲遺物說明之結論。

二、報告書之後、又附地圖四幅。一、古址分布圖。二、形勢圖。三、古城圖。四、古墳塋圖。及墳塋寫生。所以表示工作區所在地、及已工作與未工作之情形。又附各塋墓室圖、以表示墓室形狀、及遺物在墓中陳列之形式。除古址分布圖爲參照斯坦因氏所製編譯、並填註考查路線及發現之古址外、餘均係當地實測、歸後另行整理清繪者、因與報告書相爲表裏、故附於其後。

三、在上篇文內、其稱引中外書籍、均註明原書卷頁、以備尋檢、概無挿圖。若有拓片古物、非一般人所能見者、則附挿圖以備稽考。惟有時記述余個人考查所獲以作例證者、因所有採集品及工作圖、尙在整理中、未能即時挿入。俟